

安康市汉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汉政办字〔2015〕65号

安康市汉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区政府7月份重点工作完成情况的通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办事处，区政府各工作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：

区政府7月份共安排项目建设、工业经济、农业农村、基础设施及社会事业等方面19项工作，总体进展良好。但有3项未按期完成，请区发改局（项目办）、交通局、环保分局进一步采取得力措施，加快工程进度，确保8月底前完成。逾期仍未完成的，将进行问责：

一、皓翔铝制品、达成义齿一期、博鼎摩托车配件、康安富硒食品、年产8000吨酱醋饮品、吉河水上乐园6个项目竣工投产，开工建设江北水厂提质扩能、恒创中小企业孵化园、佳华二级客运商贸中心等重点项目。

完成情况：江北水厂提质扩能因招投标问题、恒创中小企业

孵化园和佳华二级客运商贸中心因用地问题影响，预计 8 月份开工。其他各项均已完成。

二、完成石梯汉江大桥 2 号墩顶 0 号块、1 号块浇筑，完成牛蹄至紫阳双安路水稳层铺设、叶桥路路基工程建设，完成通村水泥路面板铺设 6 公里，做好 316 国道汉滨段改造工程前期准备。

完成情况：牛蹄至紫阳双安路、叶桥路因受 6 月下旬持续强降雨影响，未能完成水稳层铺设和路基工程建设任务，叶桥路累计完成路基工程 4.2 公里，占全线 72%。其他各项均已完成。

三、完成环境保护网格化管理三级网格建设，完成新坝、瀛湖水质自动监测站征地和 2015 年生态保育工程作业设计评审。

完成情况：瀛湖生态环境保护项目 2015 年生态保护工程作业设计正在进行，评审工作待后进行。其他各项均已完成。

安康市汉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5 年 8 月 3 日

抄送：区委办公室，区纪委办公室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
区政协办公室，区人武部，
区法院，区检察院。

安康市汉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5 年 8 月 3 日印发
